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东院建设工程市政热力工程 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东院建设工程市政热力工程已由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发改（审）〔2020〕6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地方），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代理机构为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由朝阳区常营乡建材院中路到朝阳区常营乡辛庄路
-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常景街（规划常营中街）（规划建材院中路-规划辛庄路）道路永中北侧3.5米新建1条DN500热力管线（干管），长度715米；新建2条DN400热力管线（支管），长度47米；总长762米。进入道路红线外管线全长151.4米，管径为DN300~DN200，其中10-11#节点利用建设单位预留结构进入热力站，长6.3米，管径为DN250；其余新建DN300管线长54.7米，新建DN250管线长32.7米，新建DN200管线长45.2米。新建DN250（下）及DN200（上）管线同沟敷设长12.5米。合同估算价3500（万元）
- 2.3 本工程的工期要求189日历天
- 2.4 本工程招标范围1、图纸范围内的红线外大市政工程的土方开挖、回填、土建管沟、管沟防水、管沟内预埋件、检查井、管道敷设、支架安装、保温、验收、开通及取证等工作。2、图纸范围内的建筑红线内进入地下三层空调采暖热力站及地下二层生活热水站管线的土方开挖、回填、土建管沟、管沟防水、管沟内预埋件、检查井、管道敷设、支架安装、保温、验收、开通及取证等工作。并负责与一次侧接驳管道的保温工作。
- 2.5 其他无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新]及以上资质，已经完工的单项建安合同金额在3000万元及以上的热力工程（近年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外地来京建筑企业在办理进京备案时，应当一并办理注册建造师备案手续。

3.2 本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GB2级资质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招标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本工程资格预审将对申请人的诉讼及仲裁情况、不良行为记录等信誉要求情况予以评定。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 2021 年 08 月 09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1 年 08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www.bcactc.com）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的具体时间以电子化平台通知时间为准。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www.bcactc.com）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成功上传回执。本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1 年 08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南路8号
联 系 人：洪阳
电 话：010-8523108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
联 系 人：曹武宁、任伟
电 话：010-62108008
电子邮件：renwei@cntcitc.com.cn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公告发布时间：2021 年 08 月 10 日